

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基本犯罪事实

1999年4月25日 - 2004年11月6日

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所长高利国（音），副所长胡国荣、周某，政委邓小雄，纪委书记唐岳红。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原来是湖南省开关总厂，坐落在三面环山的阴暗角落里，地处长沙市天心区域。原来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共有11个分队，在2000年7月28日又增设了一个7·28大队，此大队专门用来关押湖南省各地被非法判劳教、判刑的法轮功男学员。在2003年7月，“日”字楼(楼的形状象个日字)修建完毕，各队相继搬迁到“日”字楼后，入教队和七二八大队合并为现在的七大队。

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对法轮功学员使用的“约束衣”酷刑，是中央“610”办公室及其操纵下的司法部专为迫害法轮功而向全国劳教系统推广使用的。据报道，全国各地已有多名法轮功学员被“约束衣”酷刑活活折磨致死。所谓“约束衣”，是一种衣形酷刑用具，从前身套进在后背结带，衣袖长出手臂约25公分，衣袖上有带，此衣由细帆布制作。警察将“约束衣”强制给法轮功学员穿上，将手臂拉至后背双臂交叉绑住，然后再将双臂向上过肩拉至胸前，再绑住双腿，腾空吊在铁窗上。一用此刑者，双臂立即残废，首先是从肩、肘、腕处筋断骨裂，用刑时间长者，背骨全断裂，被活活痛死。据不完全统计，截止2003年6月6日，至少有2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见案例1、2)，被先后非法关押过的法轮功男学员达上千人次。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有：姚遥远、张高海。

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的警察、队长们经常亲自动手参与迫害，还指使犯人打手参与迫害。采取迫害的方式有：强行“洗脑”、关禁闭、强迫长时间干活、长时间不让睡觉、穿“约束衣”、超期关押、随意加期、夹控、殴打、注射不明药物、体罚、烟头烫、强行灌食、绑在死人床上等。虽然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极力严密地封锁消息，但仍有大量的迫害事实被曝光。

主要犯罪人员：

所长：高利国（音）

副所长：胡国荣、周某

政委：邓小雄

纪委书记：唐岳红(女)

监察科科长：贺凤香(女)

监察室主任：周立(女)

7·28大队分队长：黄新

7·28大队副队长：周敬石

7•28 大队副教导员：文某
7•28 大队干警：周某、史孟/吏蒙(同音)
七大队大队长：李岳、胡奇峰(28岁)
七大队教导员：毛伟、周石雄、邹某(40岁)
七大队分队长：肖杰、何?
七大队警察：刘雄文(28岁)、何俊(27岁)、徐某(30岁)、任某(40岁)、伍某(20岁)
二大队分队队长：杨晓波
三大队教导员：易华安
警察：赵湘民、何福慧、王勇、江某、熊焕、杨小平
原五大队教导员：谢亚平
原五大队警察：高某
六大队警察：王健
九大队警察：文宏志
11大队教导员：袁某

案例 1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姚遥远(1972年生，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科技大学，原在武汉军用器械士官学校工作)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迫害致死

详细情况：法轮功学员姚遥远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科技大学，毕业后被分配在武汉军用器械士官学校工作。因坚持修炼法轮大法，于2000年8月被非法开除公职，返回农村家乡。之后多次遭当地官员的劫持迫害。2002年2月7日，姚遥远被绑架到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被非法判劳教1年；2003年1月30日，被释放回家后，惨遭迫害的姚遥远出现大咯血，被家人送往邵东人民医院抢救。2003年5月底，再次出现大咯血，被家人送往邵阳市种心医院抢救，于2003年6月6日被迫害致死。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4/2/71494.html>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3/28/71057.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4/10/46924p.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2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张高海(男，65岁)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迫害致死

详细情况：2000年7月、2001年元月，湖南省永州地区法轮功学员张高海两次进京上访讲真象；回来后，永州地区“610”不法官员强行将张高海送入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进行迫害；2002年2月被释放回家；10月19日，张高海被迫害致死。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3/2/68824.html>

案例 3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潘建军(男，33岁，湖南省沅陵县马底寨乡方子垭村人，大学文化)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沅陵县看守所、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怀化市第二看守所、常德市津市监狱、湘南某劳改农场

基本犯罪事实：迫害致死

详细情况：2000年潘建军进京上访，被非法拘留。2001年底，他在朋友家讲真象，被乡派出所警察绑架到沅陵县看守所，被非法判劳教3年，送入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期间由于犹太出卖受牵连，被改判劳教4年，转到怀化市第二看守所。2003年8月有人在怀化第二看守所见到他时，他已瘦得皮包骨头，腰不能撑，身上有伤。2003年10月，为抵制迫害，他绝食20天左右，又被加刑，被判刑7年，随即被送到常德市津市监狱；到那里时，潘建军处于休克状态。监狱要送其火化时，其苏醒过来。在常德市津市监狱里，潘建军被关押在6分队“严管队”里迫害。2003年4季度，他被转湘南某劳改农场继续迫害。2004年农历正月十五，监狱通知他的亲人：潘建军已死亡。详细情况有待进一步调查。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5/2/73649.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5/17/48202p.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4/29/73430.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5/5/47730p.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4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谭江元(男，汉族，39岁，湖南省祁东县步云桥镇洋芹村农民)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抓捕、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1999年11月，由于法轮功学员谭江元坚持修炼法轮功，在当地被非法拘留15天。1999年12月11日，他与几位法轮功学员共同进京上访，在天安门广场被警察非法抓捕，后被非法关进祁东拘留所，后又转到看守所，被非法判劳教1年半，送到衡阳三塘劳教所4队；后又转到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在入教时的一个星期中，谭江元只睡了20来个小时：白天军训，夜晚被值班人员看着，不准睡觉，一合眼就挨打。谭江元被送到11大队4分队，被迫每天高强度体力劳动18小时，由2个押控人员24小时监控，曾被无故加刑半年，受尽了精神和肉体折磨，于2001年11月份被释放回家，共计被非法关押了2年零10天。2002年7月至2004年4月期间，步云桥派出所警察多次绑架、关押谭江元，并受到非人的迫害；由于警察肆意绑架法轮功学员，谭江元现已被迫流离失所。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10/24/87323.html>

案例 5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邓小雄(政委)、高利国(所长)、高某(原五大队警察)、吏蒙

(7.28 大队警察)、文某 (7.28 大队副教导员)、谢亚平(原五大队教导员)、周某(7.28 大队警察)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无故加期、剥夺人身自由、强迫长时间干活、强行“洗脑”

详细情况：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政委邓小雄、所长高利国对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劳教，并无故加期，如 3 个月不放弃修炼 就加一个月，1 年不放弃就加 3 个月。法轮功学员在大会上喊：“法轮大法不是 XX”，就被加期 3 个月；劳教期满后，仍无理强行扣留法轮功学员；被认为“转化 不彻底”的人也不放。对家属是法轮功学员的不准接见；实行 24 小时“包夹”控制，完全剥夺法轮功学员的人身自由；而且每月都实行搜身、搜行李。警察谢亚平 为了达到所里所下达的“洗脑”任务，伙同警察高某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身体上的折磨：强迫法轮功学员长时间的干活，每天干活时间 17、18 个小时；指使吸毒犯 对法轮功学员“夹控”，不让休息，完不成任务要一直干完。为了更严密的控制法轮功学员，就造谣说：“现在某某学员已患有精神病了”，让“夹控”的犯人连上 厕所、睡觉都得看紧。使法轮功学员身体和精神上受到双重压力，警察吏蒙、队长文某、高某、周某造谣诬蔑大法，对法轮功学员实行强行“洗脑”和精神控制。经常逼迫法轮功学员写所谓的“悔过书”和“揭批书”，还经常要写所谓的“思想汇报”。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2/5/6/29588.html>

案例 6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强行“洗脑”、关禁闭、体罚、长时间不让睡觉

详细情况：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有无数个用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禁闭室”，对法轮功学员进行体罚、关禁闭。进禁闭 室时，衣裤都被强迫全部脱光，关在连腰都伸不直的黑屋子里，被蚊叮虫咬得体无完肤，每天给丢进几碗饭，只能用手抓着吃，不写“保证”不让出去，而且出来后 还要在全大队劳教人员会议上向大家保证不再炼了，还要挖思想根源，否则接着关禁闭。每个法轮功学员由 2 个犯人 24 小时“夹控”着，不到规定时间不能大小 便；不准法轮功学员见面或说话。期满后，不“转化”不让人。对法轮功学员进行强行“洗脑”，轮流找法轮功学员“谈话”，一谈十几个小时甚至几十个小时不让 睡觉，连水都没喝的。表面对你很好，实际上采取各种手段施加压力，搞得人神智不清。新开铺劳教所关押的被非法判劳教的法轮功学员中有十多岁的学生、七十多岁的老人，有工人、农民、学生、干部和高干及高级知识分子、教授，还有部队现役军人。在劳教所里，法轮功学员受尽了各种折磨，大部分被迫害得身体极度虚 弱，有很多已经不能走路了。上年纪的大部分被迫害得出现了心脏病、高血压、中风或偏瘫的症状；劳教所怕担负责任，这时才叫当地派出所或家里人来接走。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2/1/12/23003.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1/23/18011.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7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李三发、王叶青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

详细情况：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非法关押法轮功学员李三发、王叶青，在劳教所残酷迫害。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7/30/54839.html>

案例 8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杨林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长沙市岳麓公安分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非法延期

详细情况：2002年元月17日，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非法关押杨林。王继云(杨林的妻子)、王继云的母亲被非法关押在长沙市看守中心，王继云的父亲也同时被非法抓捕，现关押地址不详，抓人者是长沙市岳麓公安分局。到2003年7月16日，杨林被非法判劳教1年半的期限已满，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却以杨林没有放弃修炼法轮大法对其非法延期。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7/20/54295.html>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7/21/54377.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8/5/38837.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9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孟欣(男，20多岁)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

详细情况：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非法关押法轮功学员孟欣。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6/7/51794.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6/21/37172.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10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欧阳佳之子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非法判劳教、抄家；

详细情况：2001年4月至2002年4月，湖南岳阳平江县城关镇派出所及国安大队对法轮功学员欧阳佳进行多次抄家、绑架、非法关押；2002年4月，城关镇派出所及国安大队一伙绑架欧阳佳及其儿子，将欧阳佳送到看守所非法关押44天，将欧阳佳的儿子非法判劳教1年半，现被非法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5/15/50413.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5/31/36340.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11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刘解生、李国权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非法关押法轮功学员刘解生、李国权。刘解生被非法判劳教 1 年，李国权被非法判劳教年限不详。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2/8/7/34426.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8/16/25333.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12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张安宁、张彪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1999 年底，法轮功学员张安宁、张彪兄弟俩步行上访后被非法关押 33 天；2001 年初再次进京上访，后被非法判劳教 1 年，被非法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2/3/20/26974.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3/30/20417.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13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熊盖健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四大队

基本犯罪事实：强迫每天高强度劳动、强行“洗脑”、毒打

详细情况：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四大队的警察曾将法轮功学员熊盖健拖到洗漱间进行毒打，还用电棍打过他。劳教所强迫法轮功学员每天高强度劳动长达 18 小时，这种无偿劳动每人每月可以给劳教所创值近 1000 元；使用车轮战术对法轮功学员强行“洗脑”，不许炼功、不许睡觉。警察指使犯人分三班轮流对法轮功学员进行夹控，指使吸毒犯毒打法轮功学员。劳教所里加工生产大量的非法出版物，除盗版古今中外各种名著外，还盗版大量畅销书，甚至秘密印制黄色书刊。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2/3/16/26775.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3/23/20167.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14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在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被非法判劳教的部分法轮功学员名单如下：

雷扬帆(男, 30 岁, 劳教 2 年)、黄勇辉(男, 40 岁)、熊金泽(男, 28 岁, 劳教 3 年)、向勇(男, 25 岁)、彭书松(男, 27 岁, 市板塘铺五菱集团)、刘春奇(男, 47 岁, 住红旗商贸场)、刘立炎(男, 50 岁)、周若煜(男, 35 岁, 市职工学校教师)、曾光中(男, 37 岁, 市矿冶学院副教授)、陈施翰(男, 43 岁, 市动力配件厂, 劳教 1 年)、谢重庆(男, 47 岁, 市钢管厂, 劳教 3 年)、刘定爱(男, 60 岁)、魏书斌(男, 40 岁, 市公安局)、黄义举(男, 62 岁, 退休干部, 住安化县梅城镇南街, 劳教 1 年半, 无劳教通知书, 口头宣布)、王胆聪(男, 51 岁, 安化县九龙中学英语教师, 劳教 1 年, 无劳教通知书, 口头宣布)、王则愚(男, 20 岁, 湘潭大学在校学生, 劳教 1 年半, 无劳教通知书, 口头宣布)、刘正午(男, 60 多, 住南县县城, 劳教 1 年半, 无劳教通知书, 口头宣布)、唐学军(男, 36 岁, 劳教 3 年)、李静美(男, 63 岁, 嘉禾县粮食局退休干部, 劳教 1 年半)、李占鲜(男, 50 岁, 劳教 1 年)、李辉(男, 28 岁, 劳教 1 年)、黄跃莺(男, 35 岁, 劳教 1 年半)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0/11/27/2449.htm>

案例 15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曾光中(男, 37 岁, 湖南湘潭工学院图书馆副教授)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2000 年 3 月下旬, 法轮功学员曾光中进京上访, 被治安非法拘留 15 天; 6 月下旬其再次进京上访, 被强行关押在北京某看守所; 7 月份被非法判劳教, 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8 月 14 日, 他被强行从长沙押回湘潭工学院, 被强行“批斗”一天后, 又被押回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0/10/12/1066.html>

案例 16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周玉(男, 36 岁, 湖南湘潭第一职业学校教师)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1999 年 10 月份, 法轮功学员周玉因在外面炼功, 被非法拘留 10 天; 春节期间, 他去北京天安门广场打横幅, 后被非法关押在湘潭市三角坪看守所 1 个月; 出狱后仅 8 天, 无任何事由被公安非法抓走, 被非法判劳教 1 年半, 现被非法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0/10/12/1066.html>

案例 17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刘立炎(男，49岁，湖南湘潭市护潭乡居民)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法轮功学员刘立炎三次进京上访，第三次被押回湘潭后，在戒毒所被非法关押15天里，天天遭到犯人的毒打；释放出来后的10天，又被公安非法抓走、并送去劳教，现被非法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0/10/12/1066.html>

案例 18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肖司光(男，30岁，嘉禾县石桥中学教师)、李静美(男，63岁，嘉禾县粮食局退休干部)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被非法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的湖南省郴州地区部分法轮功学员名单：肖司光(男，30岁，嘉禾县石桥中学教师，劳教1年)、李静美(男，63岁，嘉禾县粮食局退休干部，劳教1年半)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12/11/4322.html>

案例 19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熊金泽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强制给法轮功学员穿“约束衣”

详细情况：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以对法轮功学员使用的“约束衣”酷刑是中央“610”办公室及其操纵下的司法部专为迫害法轮功而向全国劳教系统推广使用的。据报道，全国各地已有多名法轮功学员被“约束衣”酷刑活活折磨致死。所谓“约束衣”，是一种衣形酷刑用具，从前身套进在后背结带，衣袖长出手臂约25公分，衣袖上有带。此衣由细帆布制作。警察将“约束衣”强制给法轮功学员穿上，将手臂拉至后背双臂交叉绑住，然后再将双臂向上过肩拉至胸前，再绑住双腿，腾空吊在铁窗上。一用此刑者，双臂立即残废，首先是从肩、肘、腕处筋断骨裂，用刑时间长者，背骨全断裂，被活活痛死。2002年3月13日至20日七天时间内，新开铺劳教所将熊金泽关进禁闭室(禁闭室是2米长，1米多宽，2米多高，二重铁门，一个水泥床铺，一个厕所坑，水龙头，吃、住、拉全在里面)，并强行给其穿上“约束衣”，戴上厚重的头盔，将其双手交叉紧紧捆绑于胸前，胸部十分压迫憋闷。戴上头盔后，只能张开口呼吸，感觉胸闷，头沉，浑身无力，无法行动。而且24小时由两个吸毒劳教人员监控，不时对他进行人身侮辱与精神折磨。7天之后，熊金泽只能由人从禁闭室抬出来，警察说从来没有人在这种折磨下熬过3天。另据劳教所里狱警说：在2001年下半年，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迫害死1名法轮功学员。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3/11/69414.html>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9/9/57052.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9/21/40530.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20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匡代杰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袁某(11 大队教导员)

基本犯罪事实：将精神正常的法轮功学员送入精神病院迫害

详细情况：2002 年 11 月，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对坚定修炼的匡代杰污为“精神病”。该劳教所 11 大队教导员袁某及警察强行将匡代杰送往长沙一脑科医院迫害。医院的大夫与狱警串通一气，做伪证说匡代杰炼法轮功导致了“精神病”。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2/3/2/25877.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3/11/19696.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21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卢海(湖南临湘五尖山人，湘潭大学电子工程与自动化系毕业，获工学学士学位)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

详细情况：卢海曾受聘岳纸集团，试用期间因进京上访被解除合同。2001 年元月，他因进京上访被非法关押，曾在北京天安门派出所、北京宣武区看守所、江西瑞昌看守所、岳阳市第一看守所等多处遭受迫害。此间卢海被折磨得惨不忍睹，岳阳看守所怕其死于狱中，担负责任，于 2001 年 7 月将他赶出狱中，在回家 10 多天之后，又被洪家洲派出所警察李玉霞绑架。经临湘派出所、岳阳土桥派出所、然后将他非法送往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理由是他不肯在所谓的“保证书”上签名。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2/12/4/40410.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12/11/29614.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22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24 小时监视、关禁闭、不准睡觉、被迫戴头盔、毒打等

详细情况：新开铺劳教所以对法轮功学员采取的迫害手段：每间房安排 2 名左右吸毒犯人“夹控”，24 小时监视，不准讲话，不准炼功等，对抵制迫害的法轮功学员关禁闭，期间不准睡觉、被迫戴头盔，警察指使吸毒犯打法轮功学员，不准穿衣服等，强迫看诽谤大法的录像。被非法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的部分湖南省法轮功学员名单如下：

丁琳(劳教 2 年)、严其国(劳教 2 年)、聂庆丰(劳教 2 年)、刘源波(劳教 1 年半)、胡念红(劳教 2 年)、张谦(劳教 1 年半)、刘解生(劳教 1 年半)、施大兴(劳教 1 年)、李

庆君(劳教 1 年)、艾云(劳教 1 年)、廖高平(劳教 1 年)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5/21/50791.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5/29/36279.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23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刘振武(男，63 岁，家住湖南省益阳地区南县南洲镇宝塔湖村四组)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1999 年 12 月，刘振武进京证实大法，被南县公安接回送拘留所非法拘留 15 天；2000 年 4 月，刘振武又被公安局非法关押 15 天；释放回家第三天，又与 20 余名法轮功学员一起被公安局绑架，刘振武又被非法拘留 30 天，其余法轮功学员被非法拘留 15 天。此后过了 3 个月，公安局来电话要其去派出所一趟，诱捕刘振武，此次无任何手续，非法判其劳教 18 个月。2003 年 3 月，因其向世人讲真象，被不明真象的人举报，3 月 28 日凌晨，公安局对其抄家、并再次绑架刘振武，开始关押 6 个月后，改为监视居住 7 个月，期满后并不放人；至 2004 年 1 月 15 日，在没有任何法律手续的情况下，通知刘振武判劳教 2 年，现被非法关押在湖南省长沙新开铺劳教所。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10/5/85823.html>

案例 24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江新江、胡和平、于福宝、聂飞跃、冯德荣、周文宣、邓正伟、徐诈友、卢海等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肖杰(七大队一分队/二分队队长)、何?(七大队三分队长)、周石雄(七大队教导员)

基本犯罪事实：超期关押、随意加期、“夹控”、不让睡觉、殴打、注射不明药物、体罚等

详细情况：新开铺劳教所是湖南省唯一一家非法关押法轮功男学员的劳教所，自 1999 年 7.20 以来，在这里被先后非法关押过的法轮功学员达上千人次。2000 年至 2001 年高峰期，这里曾非法关押 500 多人，并专门成立了 7.28 大队。所谓的 7.28 大队是个专门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大队，大部分法轮功学员被关押在此队，其余的被分散在生产队和入教队。在 2003 年 7 月“日”字楼（楼的形状象个日字）修建完毕，各队相继搬迁到“日”字楼后，入教队和 7.28 大队合并为现在的七大队。现在七大队关押约 60 多名法轮功学员，另外各生产队关押约 10 多名法轮功学员。七大队的迫害方式：

1. 歧视政策：法轮功学员被剥夺了一切权利，连上厕所的权利都没有，七大队警察不许新劳教人员和法轮功学员接触、交谈，由“夹控”监视；还挑拨其他劳教人员与法轮功学员的关系。

2. 剥夺言论与通信权：不允许法轮功学员互相讲话，法轮功学员的家属、亲人有炼功的一律不许会见。法轮功学员的来往信件都要被强行拆开检查，还经常把法轮功学员亲戚、朋友写给他们的信扣下不给他们看或者销毁，法轮功学员每次会见一次还得搜一次身。

3. 超期关押、随意加期：法轮功学员江新江因说一句大法好，被加教 20 天，并顺延 8 天；法轮功学员胡和平因看法轮功资料，被加教 20 天，并顺延 8 天；法轮功学员于福宝被超期关押 5 个月。

4. 警察指使“夹控”迫害法轮功学员：“夹控”人员的人数与法轮功学员的人数基本上持平，加上值班组的人，一般情况下还要超过法轮功学员的人数。对于新入所的法轮功学员一般是采用“三夹一”，既由 3 个夹控看守一个法轮功学员，并将法轮功学员单独隔离在七大队的无人区（西区），在警察的指使下，夹控人员轮番逼迫法轮功学员写“三书”，通宵达旦不让睡觉。“夹控”人员还经常殴打、体罚法轮功学员，如罚站，罚跑、强迫做各种痛苦动作等。

聂飞跃曾因不写“三书”被“夹控”人员绑在床上，并用抹布堵住其嘴巴，晚上则通宵不让睡觉、罚站、殴打，长期折磨导致精神失常。冯德荣因不写“三书”，遭到十几个“夹控”人员的殴打，当冯德荣被迫害至精神出现不正常时，不仅没有得到治疗，也没有通知他家属，还将其绑在床上长达十几天。刘治平被关在西区折磨了几个星期，被迫做“金鸡独立”，通宵不让睡觉，导致其两脚肿胀，又被“夹控”犯注射不明药物，白天还强迫其军训。胡和平因不写“三书”，警察何某指示夹控用鞋底抽打胡和平，还连续 7 天 7 夜不让他睡觉，强迫其面墙站立。被非法关押在该劳教所的法轮功学员还有：周文宣、邓正伟、徐诈友、卢海等。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10/5/85836p.html>

案例 25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胡丑改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抓捕、勒索、非法判劳教、面临非法审判

详细情况：从 1999 年 7.20 后，胡丑改被多次非法抓捕，遭不法官员及警察勒索过万元以上。2004 年 3 月 12 日，胡丑改等因去王安坪镇发真相资料，遭不明真相的人告密，被镇政府不法人员非法抓捕、殴打后，又遭辰溪县公安局国安大队警察及县“610”一女官员的违法刑讯逼供，遭受长时间的吊、折伤手腕、用铁钳夹手指、脚踢等手段迫害。2004 年 5 月份，胡丑改被辰溪县公安局非法判劳教 1 年半，被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在劳教所里，胡丑改曾遭犯人暴力殴打；在被押回辰溪看守所后，又遭到犯人勒索钱物、殴打。近日，从家属及法律界人士处得知，辰溪检察院已向辰溪法院递交起诉书，胡丑改面临非法审判，法院准备 9 月 8 日开庭。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9/3/83227.html>

案例 26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廖开运(音)、戴国和、魏贵枚(音)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

详细情况：被非法关押在新开铺劳教所的法轮功学员有：廖开运(音)、戴国和、魏贵枚(音)等。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7/27/80433.html>

案例 27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李辉、黄武松、王魁梅、周文轩、廖开运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江××(警察)

基本犯罪事实：关禁闭、毒打、穿“约束衣”

详细情况：新开铺劳教所专门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机构是“7.28”大队(因 1999 年 7 月 28 日为迫害法轮功而命名)。2002 年全国公安系统在长沙秘密开会，参会者亲临新开铺劳教所，授意劳教所警察打压法轮功学员，执行江泽民“打死白打，打死算自杀”、“不查身源，直接火化”的恐怖灭绝政策。李辉、黄武松、王魁梅曾多次被警察江××毒打，关“禁闭”(小号)。法轮功学员绝食抵制迫害警察江××指使犯用人用铁夹将他们的嘴撬开并乱捅，致使口腔严重受伤，整个头部都肿了起来。在小号里对法轮功学员施以酷刑，并封锁消息；周文轩说句“法轮大法好！”被 2 次关小号；廖开运被用酷刑“约束衣”。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7/20/79829.html>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3/1/68932.html>

案例 28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汤学林(68 岁，郴州市苏仙区木业公司退休工人)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在新开铺劳教所迫害，以致造成偏瘫。《郴州日报》颠倒黑白，说其炼法轮功不肯就医

详细情况：2002 年 5 月 3 日，衡阳铁路公安分局警察和有关部门人员撬开汤学林的家门、抄家，并将他抓到郴州市梯子岭看守所非法关押。在关押期间剥夺其一切自由、不准炼功、强制干活，一天从早到晚没有休息，这样被折磨了 70 多天。由于他坚持自己的正当权利，被非法判劳教 1 年半，7 月 15 日，强行将他送到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当时劳教所对他进行体检，血压和心脏都有问题，劳教所不接受，可是郴州苏仙区警察通过走后门的方法强行将他送进了劳教所。在劳教所里，汤学林被 2 名犯人每天 24 小时看管，不准学法、不准炼功、不准与人谈话、强制其“转化”，天天干累活，身心受到极大的摧残。11 月 4 日，汤学林被迫害得出现了手脚无力、流眼泪的症状，劳教所当时给看了病，但效果不行；11 月 8 日，他的右手右脚不能行动，出现身体偏瘫，人也昏迷不醒，劳教所当时给他打了吊针、输氧气，并急送长沙医院救治，因其病情严重，医院不肯收。劳教所怕出

事不想承担责任，才打电话要他的孩子去接，并用专车将其送到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救治；在医院治疗半个月，花费1万多元，偏瘫症状毫无好转，只能成天躺在病床上，生活不能自理；2002年11月22日，汤学林强烈要求出院，回到了家中。回家后，通过学法修炼，医院开的药未吃一粒，身体却在逐渐康复，现已能自己上下楼了，料理自己的一些生活。一位年近70的老人通过修炼法轮功，身心健康，却被送到劳教所身心倍受摧残，以致造成偏瘫。可是，《郴州日报》颠倒黑白，竟说他炼法轮功不肯就医。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12/17/62706.html>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7/15/79463.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1/4/43785.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29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新开铺劳教所制定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规定

详细情况：从1999年7月20日到2000年7月28日，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设立了一个7.28大队，是湖南省“610”和劳教所专门用来迫害湖南省法轮功男学员的场所。劳教所规定，法轮功学员炼功一次加教3个月，一年不“转化”加教3个月，完不成任务按每天任务加教，不准与任何人谈话等。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6/26/77904.html>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3/21/70507.html>

案例 30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宁铁桥(35岁，湖南省邵阳市邵东县简家垅乡)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抓捕、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2000年10月1日，宁铁桥进京上访，在天安门被非法抓捕，后在邵东拘留所被非法关押15天；释放后在沈阳谋生。邵东简家垅派出所警察在沈阳将他非法抓捕，并非法关押在邵阳市看守所。2002年2月7日，将他送到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并非法判劳教1年。在劳教所里，他被迫害患病，日夜难以入眠；2003年1月31日获得释放。2004年3月10号前后，宁铁桥等3位法轮功学员去辰溪县王安坪镇发真象资料，遭到警察非法抓捕。辰溪县公安局国安大队及“610”不法人员于3月14日把3位法轮功学员从拘留所劫持到国安大队办公室里折磨，宁铁桥被折磨了3个多小时；宁铁桥已被非法关押于湖南怀化辰溪看守所近3个月。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6/26/77994.html>

案例 31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谢务堂(64 岁，家住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豆鼓园 29 号)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抄家

详细情况：1999 年 7 月 20 日，谢务堂到省政府信访办去反映真实情况，在大门外被非法抓捕，被非法拘留 22 天；之后，谢务堂曾多次被抓捕、罚款。2001 年春节后，谢务堂被非法抓捕，第二天将其送入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在劳教所里，其被强迫劳动、强制“洗脑”、由 2 个犯人 24 小时监控、被关入铁笼子。2001 年 9 月 28 日下午，谢务堂被迫害得突然高血压中风，一边手脚瘫痪了，劳教所这才通知他的儿子把他接回家。谢务堂回家后仍坚持修炼，几天后便能生活自理。2001 年 11 月之后，谢务堂曾多次遭到抄家和非法关押，现其流离失所在外。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6/18/77337.html>

案例 32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胡和平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被迫害致腹胀如鼓

详细情况：近日，胡和平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被迫害致腹胀如鼓，非常难受。(估计是被注射了药物所致)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5/30/76016.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6/10/49064p.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33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彭俊南(男，61 岁，衡阳县西渡镇蒸阳中学特级教师，全国优秀科技辅导员，省优秀教师)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周警察(7.28 大队警察)、史孟(7.28 大队警察)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2000 年 6 月 12 日，彭俊南进京上访，在天安门广场高呼“法轮大法好”，6 月 16 日被衡阳县公安局、派出所非法拘留，7 天以后被送到衡阳县看守所非法关押 3 个多月。2000 年 9 月 29 日，彭俊南被送到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被非法判劳教 1 年半。在劳教所里，每天由 2 个犯人 24 小时监控，被强迫长时间劳动，每天早上从 6 点一直干到晚上 11 点(装订书本)，强迫看污蔑大法的资料、录像、电视新闻等。2001 年 4、5 月间，彭俊南被迫害致长期失眠，一次连续 10 多天昼夜失眠；5 月 15 日早上出操时，他晕倒在地，经抢救苏醒。2001 年 9 月 12 日，其被释放回家。2002 年 9 月 29 日，他再次被非法抓捕，被非法关押在衡阳县看守所。之后，他第二次又被非法判劳教 1 年，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经体检不合格(高血压)，被劳教所拒收，返回后仍关押在看守所 2 个月。3 月 20 日他出操时晕倒，警察怕担负责任，才将其释放。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5/27/75693.html>

案例 34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匡森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杨晓波(二大队分队队长)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匡森因 3 次进京上访，被非法判劳教 1 年半（超期关押半年），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于 2002 年 8 月 18 日从劳教所走出。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5/27/75704.html>

案例 35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戴魁松(男，65 岁，衡阳县岫嵎乡福星村人)、戴国和(男，39 岁)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毛伟(教导员)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抓捕、非法判劳教、毒打、关禁闭、烟头烫、强行灌食、绑在死人床上等

详细情况：戴魁松、戴国和父子俩都是法轮功学员，被派出所多次抓捕，被关进拘留所、看守所、被劳教，受尽了折磨，还被高额罚款。2002 年农历 10 月初 10 日，岫嵎乡派出所、集兵派出所到戴魁松家进行抄家，并把其绑架到县看守所，非法关押了 90 天，后被非法判劳教 1 年，送入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因检查身体时有高血压，劳教所拒收，于是当天又将他送回衡阳县看守所继续非法关押 90 天。2001 年 9 月 20 日，戴国和在衡阳县岫嵎乡高丰村讲真象被人举报。岫嵎乡派出所所长彭增明等人将他非法抓捕，将他送县看守所非法关押 52 天，然后又非法判劳教 1 年。11 月 12 日，将他送往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在劳教所里，由 4 个犯人夹控，戴国和绝食抗议非法关押，被强行灌食；灌完食后，被用钳子把舌头夹住，用开口器把口扩张得很大，使人很痛苦。还将他手脚绑在死人床上 1 个星期不让动，小便都由人接，从鼻孔插管子灌食。曾被用烟头烫、毒打、被关在隔离室 3 个多月、被关禁闭 36 天、被非法加教共 4 个月。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5/19/74978.html>

案例 36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宋海波(男，30 多岁，湖南辰溪三中体育教师)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1999 年 12 月 8 日，宋海波进京上访，11 日在天安门广场被便衣警察非法抓捕、并遭殴打。2000 年 3 月 26 日，宋海波在辰溪县公园炼功，被警察非法抓进拘留所，非法关押 3 个月。2000 年 7 月，宋海波再次进京上访，被“610”和不法官员非法判劳教 1 年。2001 年 11 月下旬，宋海波因张贴真象资料，被“610”和不法官员再次非法判劳教 3 年，现被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5/9/74216.html>

案例 37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杨世琦(男，30 多岁，湖南辰溪县三中教师)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1999 年 12 月，杨世琦进京上访，遭到警察毒打；2001 年 1 月 24 日，农历大年初一，辰溪县一警察突然对杨世琦进行抄家，一肖姓警察殴打他，并被非法关押半个多月。2001 年 4 月中旬，“610”和不法官员以他散发法轮功传单为由，将他劫持到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并非法判劳教 1 年半。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5/9/74216.html>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3/10/69628.html>

案例 38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杨秀铭(湖南省新晃县民政局职工)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加期、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1999 年 11 月 1 日，原政法委书记姚本友责令县政保股警察吴祖坤带人对杨秀铭进行抄家，并将他非法抓到拘留所拘留 15 天，索要生活费 150 元。同年 12 月 5 日，杨秀铭与 19 名法轮功学员进京上访，被警察吴祖坤、杨建军抓回县看守所非法关押 1 个月，被搜去现金 1000 元。2000 年 2 月 4 日，公安 110 将杨秀铭绑架到公安局，非法判劳教 1 年，送到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在这期间，因他坚持信仰，不放弃修炼，被非法加期 1 年，直到 2001 年 1 月 21 日才放回。2003 年 8 月 4 日，玉屏县国保大队、新晃县国保大队、“610”、110 警察将杨秀铭非法抓捕到贵州省玉屏县看守所关押，并被抄家。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5/4/73830.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6/2/48784p.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39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雷扬帆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1999 年 7 月，雷扬帆进京上访，被非法拘留 7 天；2000 年 4 月，雷扬帆因参加长沙大法弟子心得交流会，被非法判劳教 2 年(后被加期)，被非法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4/29/73442.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5/18/48236p.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40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周文宣(男，30岁，永州市冷水滩区人)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周文宣被非法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被非法判劳教1年。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4/23/72996.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5/5/47729p.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41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高小刚(湖南师大医学院附属湘东医院职工)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

详细情况：高小刚现被送往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非法劳教，详情有待进一步调查。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4/17/72556.html>

案例 42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严其国(男，50多岁，中医师，在常德津市襄阳街开了一个诊所)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1999年7月20日以后，严其国多次进京上访，后被非法关押。2001年被绑架至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入教队(七大队)；期间，几个吸毒劳教人员昼夜对他“夹控”；其手抄经文被“夹控”发现而举报，后将他送到称为“魔鬼大队”的九大队，并被非法延期。2003年3月，在到期时再被延期19天后，被释放回家。2003年6月12日，被津市公安局绑架、拘留严其国，后再次被送到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被非法判劳教1年。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4/15/72324.html>

案例 43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周景成(男，41岁，湖南省长沙市宁乡人)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毒打、强制洗脑

详细情况：1999年7月，周景成被宁乡国安强行拘留10多天，被敲诈5000元才放人。当年12月，周景成进京上访，后被关押在宁乡看守所一个月，被勒索15000元。2000年，警察3次去他家骚扰，非法关押周景成4次，并于2000年12月非法判其劳教2年，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直到2002年5月28日释放。2002年6月，周景成又被非法关押；10月28日，在家人不知情的情况下，未

经任何法律程序，再次非法判周景成劳教 2 年至今；期间，还向他的家人非法勒索 5000 元。在劳教所里，周景成被强制“洗脑”，遭到吸毒人员的毒打，及各种精神摧残。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4/14/72272.html>

案例 44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尹福良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茶陵县公安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

详细情况：湖南省茶陵县法轮功学员尹福良曾被非法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2 年多，在被劳教期间一直坚修大法，出来后仍坚持讲真象。最近因讲真象，尹福良被茶陵县公安局非法拘留，并被抄家，至今已经被非法关押 50 余天。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4/10/72076.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4/21/47251p.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45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李庆军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2002 年 2 月 7 日，李庆军被强行送入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被非法判劳教 1 年。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3/28/71057.html>

案例 46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高利国(警察)、杨晓波(警察)、熊焕(警察)、杨小平(警察)；

基本犯罪事实：“洗脑”、关禁闭、打骂等

详细情况：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一般采用以下四种手段迫害法轮功学员：

1. 用特务冒充法轮功学员装病等，从而动摇、引诱法轮功学员放弃修炼。
2. 用“转化”的人去给法轮功学员“洗脑”。
3. 强迫加重劳动任务，完不成就睡不准睡觉等。
4. 对很坚定的法轮功学员进行欺骗与关禁闭，指使吸毒人员进行打骂等。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3/16/70110.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3/31/46592p.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47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李润天(男，30 岁，岳阳林纸集团化木车间洗筛工段职工)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绑架、非法关押、罚款

详细情况：自 1999 年 11 月以来，李润天因坚持对真善忍的信仰，曾多次遭到绑架、非法关押、罚款。最近一次被绑架后，因家人无力缴纳岳阳市“610”人员无理要求的 11000 元赎金，李润天被非法判劳教，目前被非法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3/15/69916.html>

案例 48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梁玉坤(男，40 多岁，茶陵县湘东铁矿职工)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2003 年 11 月中旬，梁玉坤在发真象资料时被非法抓捕，并被抄家；2003 年 12 月底，梁玉坤被非法判劳教 1 年，现被非法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3/14/69959.html>

案例 49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宋海波(男，30 多岁)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1999 年 12 月 8 日，宋海波进京上访，11 日在天安门广场被便衣非法抓捕、殴打。2000 年 3 月 26 日，宋海波在辰溪县公园炼功，被警察抓进拘留所非法关押了 3 个月。同年 7 月，宋海波再次进京上访，被“610”和不法官员非法判劳教 1 年。2001 年 11 月下旬，宋海波因张贴真相资料，遭到警察毒打，后被“610”和不法官员再次非法判劳教 3 年，现被关押在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3/10/69628.html>

案例 50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尹福良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2004 年上半年，茶陵县“610”非法抓捕尹福良，在向尹福良的家属勒索 20000 元“保证金”未果的情况下，将尹福良第二次非法判劳教，送往新开铺劳教所迫害，留下 7 旬老母在家中无人照顾。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10/20/87014.html>

案例 51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张选寿(男，66岁，退休前在厂里是优秀党员，地区先进标兵)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罚款、株连亲属

详细情况：1999年7.20，张选寿进京上访，遭警察抓捕，关押于祁东县看守所遭受迫害，并罚款2500元。2000年他再度上访，又被关进县看守所，罚款4000元，并送入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被非法判劳教1年半。2002年5月，在当地再度遭受祁东县“610”办和警察的追捕，而流离失所在外。祁东不法警察和“610”办，先逼迫其三儿媳下岗，说要她找到父亲就可以上岗。后又抓他的大儿子和儿媳妇及女婿关押，逼他们交出父亲下落。他大儿子的一个朋友得悉后，打电话告诉张选寿，被“610”监听，将他大儿子的朋友也关进监狱，没收手机和项链、并罚款2000元。此后，张选寿再遭绑架，现已被非法关押1年多，并非法判刑3年，张选寿在狱中受尽毒打折磨，现在身体极不佳，两眼视物不清、耳朵也已聋了，狱警不准就医。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2/1/66370.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2/11/44998p.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52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周文宣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非法判劳教、毒打

详细情况：周文宣在亲人都不知道的情况下被强行抓走，被非法判劳教1年半；期间遭警察毒打，受重伤，头部缝了13针。周文宣为抗议迫害，已绝食1个多月，身体非常虚弱，现又被送入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继续关押迫害。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12/3/61726.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2/21/43338.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53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朱本村(52岁，家住湖南省岳阳县饶村乡)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2000年农历11月22日，朱本村决定进京上访，同去的有9人；刚到岳阳火车站，车站警察发现这么多人同去北京，便被非法抓捕，送市收容所，第二天由县公安局领回，被关押在拘留所3天，又送看守所；10天后，国安大队向其家人勒索现金2000元才放人。回家不到20天，村书记朱荣和派出所将其绑架至拘留所。2001年农历正月初八，朱本村被送至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被非法判劳教1年半。在劳教所期间，不准其与人说话，不准写信说在劳教所的遭遇，强迫坐小凳子。劳教期满后回家后，又于2002年3月的一天，再次被关进拘留所

15 天。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3/3/69052.html>

案例 54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谭志阳(男，31 岁，湖南省湘乡市畜牧水产局水产技术干部，助理工程师，毕业于常德高专[现为湖南 常德师院东院])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邓××(政委)、高利亮(副所长)、黄新(728 大队分队长)、周敬石(728 大队副队长)、毛伟(入教队副指导员)

基本犯罪事实：多次非法关押

详细情况：自 1999 年 7 月起四年多的时间里，谭志阳因坚持信仰，向人民讲真相，被非法关押 7、8 次之多；其中 2 次是湘乡市红仑拘留所，1 次湘乡市红仑看守所，1 次湘潭县七里铺看守所，1 次湘乡市警犬所(警犬护卫反盗中心)，2 次湘潭市收容所，1 次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2001 年 3 月的一天，湘潭县警察绑架谭志阳；在湘潭县公安局里，其受尽了折磨；第二天，被送到湘潭县七里铺看守所非法关押 2 个多月，后把他送到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进行“洗脑”迫害，时间是 2 年。新开铺劳教所是湖南省非法关押、劳教、强制“洗脑”全省及外地法轮功学员的场所。为强制改变法轮功学员的信仰，建立了一整套迫害、强制“洗脑”的手段，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制造高压环境，摧残法轮功学员意志：如控制法轮功学员人身自由，不准学法、炼功，互相不准说话，不准向其他人员讲法轮功真相，否则将延长关押期限，甚至关禁闭，由 2、3 个犯人 24 小时监控；劳教所故意把伙食搞得比普通劳教人员的差，上半年天天吃苞菜，下半年天天吃东瓜，菜里很少放油，即使多放一点油，也是那种变质、劣质油。

2.强制“洗脑”：强制背犯人要学习的队规，强迫观看污蔑大法录像、书籍等。

3.利益诱惑：对坚定的法轮功学员严加管制，酷刑相待；而被诱骗的人则放宽管理，并用种种形式诱惑法轮功学员“转化”。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2/17/67676.html>

案例 55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刘元波(男)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李岳(七队大队长)、毛伟(七队指导员)

基本犯罪事实：多次非法关押、非法判劳教、抄家

详细情况：自 1999 年 7 月起四年多里，湖南辰溪县法轮功学员刘元波被非法抓捕 3 次。第一次是在 1999 年 7.20 之后不久，他因在公园炼功被拘留 10 天，并被抄家。第二次是 2001 年 2 月，他因张贴真相资料被警察从家中绑架，并被抄家，后被关进拘留所；他绝食要求退还被非法抄走的大法书籍，又被转到看守所非法关押了 2 个月，后被非法判劳教 1 年半，2001 年 4 月底，被送往长沙市新开铺劳教

所。在劳教所里，他曾因抵制迫害而被非法加教 3 个月，并被关禁闭。2003 年 3 月底，刘元波在外地发真相资料时被绑架，后被关押在当地拘留所；在拘留所他绝食抗议迫害，遭到野蛮灌食。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2/11/67169.html>

案例 56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刘治平、冯德容、孟鑫、金继球、邓立、钟文、肖蓓、张飞、伊家强、邓志伟、刘某、孟某、肖某、米时兵、刘河清、张华祥等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邹某(40 岁，七大队教导员)、胡奇峰(28 岁，七大队队长)、刘雄文(28 岁，七大队警察)、何俊(27 岁，七大队警察)、徐某(30 岁，七大队警察)、任某(40 岁，七大队警察)、伍某，(20 岁，七大队警察)

基本犯罪事实：关禁闭、强制每天站军姿 20 个小时、强制“洗脑”、每天睡眠仅 2 个小时、毒打等

详细情况：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七大队共有警察 13 人，被非法劳教的法轮功学员有 60 人。2003 年 4 月至 6 月，三个月时间，在警察邹某、胡奇峰的安排下七大队 18 号房设立了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迫害的“严管房”。18 号房一天 24 小时实行全封闭式管理，警察指使犯人迫害法轮功学员。2003 年 5、6 月，法轮功学员刘治平、冯德容、孟鑫、金继球、邓立、钟文、肖蓓、张飞、伊家强等被关押在 18 号房。警察胡奇峰指使犯人参与迫害，手段有：强制法轮功学员每天站军姿 20 个小时，剥夺法轮功学员正常上厕所、洗漱的时间及休息时间，每天睡眠仅为 2 个小时；强占法轮功学员的食品，关禁闭，毒打等。其中，法轮功学员邓志伟曾被关禁闭 4 次，其禁闭时间分别为 4 天、5 天、8 天、12 天。2003 年 2 月 15 日上午九点钟，干警邹某、胡奇峰指使吸毒人员徐弘涛、张海江在当天气温零下 5℃ 的情况下强制给邓志伟进行冷水淋浴，并用刷子刷其胸部、背部时间长达一个小时。2003 年 5 月 15 日，在干警邹某的指使下，在七大队 18 号房，吸毒人员徐弘涛、李昌华等将法轮功学员冯德容用胶带将双手、双脚绑在床上，并用胶布将口封住，时间长达二十天；干警胡奇峰多次指使吸毒人员徐弘涛用皮带、拳脚殴打冯德容。20 天后，冯德容面部浮肿，胸部、背部均已严重受伤，脚不能走路。2003 年 5 月 20 日，干警邹某、胡奇峰强迫法轮功学员刘某、孟某、肖某每天在七大队 18 号房强制站军姿 20 小时，一直至 6 月 5 日。在此期间多次指使吸毒人员张海江等殴打法轮功学员。2003 年 4 月 13 日，法轮功学员米时兵被强制站军姿，面壁时间为 5 天。2003 年 7 月 28 日晚 2 点钟，干警何俊(同音)指使吸毒人员夏灿明、黄东洋、李昌华半夜殴打法轮功学员刘河清，将其打晕过去。第二天 6 点多刘河清才醒过来，一直胸痛，呼吸困难，一个月后才逐渐恢复。2003 年 9 月 25 日到 10 月 5 日，干警刘雄文强制法轮功学员张华祥日夜不息 24 小时，强制其连续不断的观看诽谤大法的电视 240 个小时对其洗脑，并派吸毒人员张佑良等四人日夜监视，致使张华祥十天没有休息，身心受到极大伤害。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12/14/62526.html>

案例 57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吴银魁(50 多岁)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自 1999 年起几年内，吴银魁被非法勒索现金数次、绑架 5 次。1999 年 12 月，吴银魁被绑架到湖南平江县 余坪乡政府，政府官员对其毒打后，将他吊在 6 尺高的横杆上，脚跟离地，从上午 9 点吊到下午 5 点，整整吊了 8 个小时，放下已是不省人事。2001 年元月 3 日，余坪乡派出所警察开车闯进吴银魁家，将吴银魁家中仅剩的 600 余斤稻谷、缝纫机等物品洗劫一空；几天后，吴银魁家的房屋被警察带人拆毁。2001 年 3 月 28 日一早，警察闯入吴银魁家中，将吴银魁强行送入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被非法判劳教。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3/11/7/60188.html>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1/26/42616.html> English Translation

案例 58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刘和清(男，32 岁，住湖南省湘潭县易俗河镇开发区砚井居委会，在湘潭县曲轴厂工作)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多次非法关押、非法判劳教

详细情况：自 1999 年 7.20 以来，刘和清先后 4 次被非法关进县拘留所，2 次被关进县看守所，2 次在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被非法判劳教。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10/13/86528.html>

案例 59

受害人：法轮功学员匡宗尧(湖南省祁东县步云桥镇新和一组村民)

犯罪嫌疑人及单位：衡阳市头圪劳教所、湖南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

基本犯罪事实：非法关押、非法判劳教、非法加期等

详细情况：1999 年 11 月 4 日，湖南省祁东县步云桥镇派出所所长邹爱民带领警察，没经任何手续，强行将匡宗尧非法关押在祁东县拘留所；3 天后，以“围攻派出所”为由，将他转送看守所刑事拘留，40 多天后由家人取保候审，交现金 650 元。回家仅 8 天，政保股警察李伟又将他非法关进看守所，被非法判劳教 1 年半，送至衡阳市头圪劳教所；7 个月后，又被转送长沙市新开铺劳教所。在新开铺劳教所里，狱警曾强迫匡宗尧面向墙壁站立、被监控、被逼迫写“三书”、被加教 2 个月，于 2002 年 5 月 29 日释放回家。2002 年 11 月 3 日下午，步云桥派出所所长邹爱民带领外地警察将邹爱民再次绑架，非法送看守所。在县看守所被非法关押期间，匡宗尧受尽精神和肉体的折磨。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10/21/87013.html>